

新 北 市 立 三 重 高 級 商 工 職 業 學 校 學 生 整 潔 競 賽 實 施 辦 法

105 年 4 月 27 日學務處處務會議通過

105 年 6 月 22 日導師會議修正通過

學務-衛生-03-06

一、目的：為培養學生自動自發遵守秩序、愛好整潔、努力向上之良好生活規範，提高學

生榮譽感，實踐國民生活須知，建立團隊精神，特擬定本辦法。

二、競賽對象及方式：

- (一) 以班級為單位，區分工一(含體育班)、商一、工二、商二、工三、商三、綜合科共七組進行比賽。
- (二) 每學期開學後實施競賽，至學期結束前止，每週公佈成績一次，不足一週(三天以下)者併入下週計算。

三、區域分配及打掃：

- (一) 各班每天應打掃各班教室及所分配之公共清潔區域。
- (二) 各班公共清潔區域、依照環境整潔分配表打掃。
- (三) 清潔用具於第一學期開學日分發各班，期中按實際需要補充。
- (四) 各班每天於早讀前將各班所有區域重點式的打掃完畢，同學一律參加早讀，第六節下課再徹底將環境打掃乾淨。
- (五) 若遇天雨，室外區域可免打掃(下大雨)，若只下小雨則仍需把區域內的垃圾撿拾乾淨，室內照常打掃，也照常評分。
- (六) 考試期間若第一節課有排考試，則上午不需打掃，當天考完試之後再進行打掃工作，若第一節課沒排考試，則照常打掃，也照常評分。
- (七) 各班在放學後應將垃圾桶垃圾清理乾淨，並將一般垃圾由 14 公升專用垃圾袋盛裝(只能留置一包(含)以內在教室)且不得夾雜資源垃圾。
- (八) 資源垃圾須按類別分類，且不得夾雜一般垃圾。

四、評分：

- (一) 評分員由值週教師及評分同學經衛生組長選訓合格後擔任。
- (二) 評分員每天到校後即到衛生組領取識別證及評分表出勤評分。
- (三) 評分員務必準時出席評分，確實做到公正、公平、公開的原則，並在規定時間內完成評分工作，準時繳交評分表以便統計。

五、成績公佈核算：

- (一) 每週一公佈前一週成績。
- (二) 每學期末公佈學期總成績。
- (三) 上述資料均公佈於學校網頁，各班衛生股長可至衛生組查閱原始評分資料，若有疑問時，亦可至衛生組查詢。

~ 97 ~



三重商工
http://www.scvs.ntpc.edu.tw

活力．專業．多元．創新

New Taipei Municipal San-Chung Commercial and Industr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

校址：24162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63 號 02-2971-5606

六、獎懲：

(一) 獎勵：

1. 週成績：每組取最優前兩名，頒發獎狀乙紙。
2. 月成績：每月秩序、整潔成績前兩名，頒發獎狀乙紙。
3. 學期成績：
 - (1) 整潔成績連續 6 週前 2 名之班級學生各記嘉獎乙次，連續九週前兩名之班級學生各記小功乙次，連續 12 週前兩名之班級學生各記小功兩次。
 - (2) 整潔學期總成績前兩名班級，全班記小功乙次且可免返校打掃。

(二) 懲罰：整潔學期總成績後兩名班級，全班增加返校打掃一至二次。

七、本辦法陳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。

